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碳素”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东方碳素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东方碳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5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1199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3,2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2.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2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373,350,943.3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4,494,702.08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8,705,297.92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6月20日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1224号的《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二、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6年7月3日，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实施主体 |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br>(1) |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br>(%) (3)=<br>(2)/(1) |
|----|--------|------|-------------------|---------------|-----------------------------|
|----|--------|------|-------------------|---------------|-----------------------------|

|    |                     |    |                  |                  |              |
|----|---------------------|----|------------------|------------------|--------------|
| 1  | 年产 1.8 万吨高端特种石墨碳材项目 | 公司 | 36,870.53        | 30,106.34        | 81.65        |
| 合计 |                     |    | <b>36,870.53</b> | <b>30,106.34</b> | <b>81.65</b> |

截至 2026 年 7 月 3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期末余额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丰支行     | 261186807565        | 70,000,000.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鹰支行   | 1707021019200233224 | 0.0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 8111101013201672068 | 570,197.4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  | 371904314210803     | 70,492.77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支行  | 15555000000941901   | 32,593.34            |
| 合计                 |                     | <b>70,673,283.52</b> |

注 1：2024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707021019200233224）已经办理销户手续；

注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中包括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303.14 万元。

##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截至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8 万吨高端特种石墨碳材项目”累计已经投入资金 30,106.34 万元，投资进度 81.65%。

因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影响，下游光伏新能源和其他行业客户需求有所放缓。公司原有混捏、煅烧等工序产能已经能够满足当前生产需要，公司在综合考虑外部市场环境和实际经营需要后，对募投项目中的混捏、煅烧等少部分配套工序暂缓建设，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 （一）投向情况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二）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

因公司的营业收入较前期减少，导致公司营运资金存在周期性缺口，流动资金

需求有所上升。此外，公司已归还前次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

### **（三）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情况**

2026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前12个月内，不存在财务性投资行为。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不存在财务性投资的计划。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是否存在高风险投资**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用于高风险投资的情形。

## **四、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

途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程昌森 顾旭晨

